

2024 年度
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文化艺术、文化市场、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著作权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文化艺术、文化市场、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版权的规范性文件。

（二）研究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文化（文物）广电新闻出版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平衡文化广电事业、新闻出版事业发展的比例关系；推进文化广电新闻出版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负责文化广电新闻出版人才建设。

（三）研究拟定文化广电新闻出版产业计划，指导、协调文化、广电、新闻出版产业发展及产业运行中的重大问题。

（四）拟订文化、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版权市场发展规划；对文化、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领域的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对从事演艺活动、广播影视节目制作、出版活动的机构(含民办机构)进行监管；负责文化市场、广播影视、地面卫星接收设施、新闻出版、版权、文物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对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

（五）指导、管理文化艺术事业和社会文化事业，指导艺术创作和生产，推动各门类艺术的发展；指导图书馆、文化馆(站)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推动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

视、新闻出版领域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指导市重点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市级公共文化设施，指导基层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广播电影电视活动；负责扶助农村和老少边贫地区广播电影电视建设和发展，指导并组织实施全市农村电影放映等广播影视重大工程。

（六）拟订文物(含水下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文物考古、文物保护、博物馆(纪念馆)工作，组织、协调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管理和保护以及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七）指导和管理全市对外文化（文物）、广电、新闻出版交流工作和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文化、广电、新闻出版交流工作。

（八）负责全市新闻出版单位行业监管和出版物及印刷市场的行政管理，实施准入和退出管理。负责报刊社、通讯社等派出机构及记者站的监管，组织查处新闻违法活动和违规出版物及各类非法出版活动；依法管理计算机网络出版工作（除网络新闻外）。负责全市印刷行业的监管，管理全市著作权工作（包括计算机软件），依法组织调解查处全市著作权纠纷案，打击侵权盗版行为。负责市级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的审查审批工作，负责各类非法出版物和侵权盗版出版物的鉴定工作。

（九）指导全市广播影视事业发展，负责广播电影电视、

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和业务监管并实施准入和退出管理。负责对辖区内广播电影电视播出内容、信息网络传播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内容监管，负责对辖区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传输、覆盖、运行维护、技术检测和安全播出监督管理；负责境内外卫星电视节目的接收及设施安装单位的管理。负责全市广播电影电视播出、发行、放映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广播电视频率和频道、发射功率的审核报批及管理；负责全市广播电视广告播出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并组织实施辖区广播影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协调辖区重大广播影视宣传任务的落实。指导并组织实施全市农村电影放映和城市广场电影等影视工程。

（十）拟订文化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新闻出版和版权事业的科技信息工作。

（十一）承担市“扫黄打非”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二）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三）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旅游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有关旅游的规范性文件。

（十四）研究拟定全市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组织全市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开拓旅游客源市场。

（十五）负责指导全市旅游资源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拟订并组织全市旅游产业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重点

旅游区域和旅游项目的规划与开发。

（十六）监测全市旅游经济运行，负责全市旅游统计及行业信息发布工作。协调和指导假日旅游和红色旅游、乡村旅游工作。

（十七）承担规范全市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旅游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的责任；规范旅游企业和旅游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组织实施旅游区、旅游设施、旅游服务、旅游产品等方面的标准；负责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全市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

（十八）负责全市国内旅游、出境旅游的宏观管理和指导；负责旅游对外交往与合作。

（十九）拟订和实施旅游人才规划；组织实施国家制定的旅游从业人员职业资格标准和等级标准；指导和组织旅游从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包括 13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14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财政核拨	22
中央苏区（闽西）历史博物馆	财政核拨	14
福建省闽西戏剧研究所	财政核拨	5

福建省龙岩市剧目创作室	财政核拨	3
福建省龙岩市艺术馆（龙岩市美术馆）	财政核拨	10
龙岩市艺术学校	财政核拨	9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财政核拨	48
龙岩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财政核拨	13
龙岩市客家文化研究会	财政核拨	2
龙岩市文物保护中心	财政核拨	5
龙岩市广播电视发射台	财政核拨	45
龙岩市广播电视监测站	财政核拨	2
龙岩市博物馆	财政核拨	5
龙岩市旅游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3
福建省龙岩市旅游服务培训中心	经费自理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聚焦“做大做强做优文旅经济”工作主线，围绕“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两大重点，突出打响“五大”文旅品牌，加强两岸文旅融合，推动文化繁荣发展，推进产业延链强链，实现“开门红”“开门稳”，全面推进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聚焦新使命，推动文化繁荣发展。1. 让文物“活”

起来；2. 让非遗“热”起来；3. 让文艺“火”起来；4. 让设施“强”起来。

（二）聚焦新任务，密切两岸人文交流。1. 加强涉台文物保护；2. 推进文旅业态融合；3. 开展闽台文化交流。

（三）聚焦新目标，打响五大文旅品牌。1. 建设世界级旅游目的地；2. 打造文旅网络宣传热点；3. 全面拓展重点客源市场。

（四）聚焦新项目，推进产业延链强链。1. 聚焦新项目，推进产业延链强链；2. 实施重点项目引领工程；3. 培育爆款出圈文旅产品。

（五）聚焦新发展，实现开门红开门稳。1. 开展“龙年游龙岩”主题活动；2. 举办“重走长征路”文旅活动；3. 召开全市文旅经济发展大会。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7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110.00	五、教育支出	180.71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6.85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22.3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8.85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9.33
十、上年结转结余	375.9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2.3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7365.10	支出合计	7365.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7365.10	6772.35	0.00	0.00	0.00	110.00	106.85	0.00	0.00	0.00	375.9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80.71	180.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426.12	426.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035.61	838.44	0.00	0.00	0.00	110.00	0.00	0.00	0.00	0.00	87.17
2070109	群众文化	415.40	40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91.15	385.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77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46.18	246.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58.76	92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9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31.70	528.12	0.00	0.00	0.00	0.00	94.90	0.00	0.00	0.00	8.68
2070204	文物保护	290.00	2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834.42	703.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60
2070806	监测监管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07	传输发射	669.79	669.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63.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3.8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43	170.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90	16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2.22	336.46	0.00	0.00	0.00	0.00	5.7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30	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7	47.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56	158.14	0.00	0.00	0.00	0.00	3.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2.32	269.55	0.00	0.00	0.00	0.00	2.77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365.10	4254.86	3110.24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80.71	173.71	7.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426.12	426.12	0.00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035.61	720.44	315.17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415.40	182.20	233.2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91.15	147.58	243.57	0.00	0.00	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46.18	238.87	7.31	0.00	0.00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58.76	0.00	958.76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31.70	150.86	480.84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290.00	0.00	290.00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834.42	395.25	439.17	0.00	0.00	0.00
2070806	监测监管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2070807	传输发射	669.79	634.79	35.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63.84	0.00	63.84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89	0.00	34.89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43	170.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90	160.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2.22	342.2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30	5.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7	47.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56	161.5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2.32	272.32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7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80.71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41.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5.9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9.5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6772.35	支出合计	6772.3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772. 35	4088. 01	2684. 3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 50	0. 00	1. 5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80. 71	173. 71	7. 00
2070101	行政运行	426. 12	426. 12	0. 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38. 44	610. 44	228
2070109	群众文化	400. 4	182. 20	218. 2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385. 38	147. 58	237. 8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46. 18	238. 87	7. 31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28. 8	0. 00	928. 8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28. 12	105. 96	422. 16
2070204	文物保护	290. 00	0. 00	290. 00
2070205	博物馆	703. 82	395. 25	308. 57
2070806	监测监管	24. 54	24. 54	0. 00
2070807	传输发射	669. 79	634. 79	35.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 43	170. 43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 90	160. 9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 46	336. 46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 30	5. 3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 77	47. 77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 14	158. 14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9. 55	269. 55	0. 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772.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69.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0.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4.75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088.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69.33
30101	基本工资	846.67
30102	津贴补贴	154.34
30103	奖金	992.80
30107	绩效工资	400.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4.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3.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3.4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6.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34
30201	办公费	29.59
30207	邮电费	4.84
30211	差旅费	1.00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70
30226	劳务费	46.50
30228	工会经费	31.62
30229	福利费	3.7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94
30301	离休费	95.70
30303	退职(役)费	1.35
30305	生活补助	7.8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3.04
310	资本性支出	0.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2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3.6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6.00
2、公务接待费	22.6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7,365.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3.3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及项目资金按要求压减等。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72.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11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6.8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75.9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7,365.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3.3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及项目资金按比例压减等。其中：基本支出 4,254.86 万元、项目支出 3,110.24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772.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882.95 万元，降低 11.5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及项目资金按比例压减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专项业务费，同时合理保障了市委市政府关注的重点任务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

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党委基层党组织开展活动经费支出。

（二）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180.71 万元。主要用于龙岩市艺术学校基本支出。

（三）2070101-行政运行 426.12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在职人员工资、日常支出。

（四）2070107-艺术表演团体 838.44 万元。主要用于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周周有戏”公益性低票价演出补助经费、聘用人员包干经费以及在职人员的人员经费等支出。

（五）2070109-群众文化 400.4 万元。主要用于数字电视政府网服务费、群文十大活动以及市艺术馆人员经费支出。

（六）2070111-文化创意与保护 385.38 万元。主要用于文保中心、戏研所的人员经费以及日常支出。

（七）2070112-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46.18 万元。主要用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进行文化市场管理的办案经费支出。

（八）2070114-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928.80 万元。主要用于兑现龙岩市加快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八条、二十条政策等支出。

（九）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28.12 万元。主要用于市客研会、剧目创作室、旅游发展中心等单位的人员经费及日常支出。

（十）2070204-文物保护 290.00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等支出。

（十一）2070205-博物馆 703.82 万元。主要用于闽博、市博免费开放运行及业务运转支出。

（十二）2070806-监测监管 24.54 万元。主要用于龙岩人民广播电视监测站人员经费及日常支出。

（十三）2070807-传输发射 669.79 万元。主要用于市发射台人员经费及日常支出。

（十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43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离退休人员高龄补贴、过节费等支出。

（十五）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90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过节费、高龄补贴等支出。

（十六）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4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七）2080801-死亡抚恤 5.30 万元。主要用于死亡抚恤支出支出。

（十八）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7.77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医疗、工伤、生育保险支出。

（十九）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58.14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医疗、工伤、生育保险支出。

（二十）2210201-住房公积金 269.55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4,088.0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827.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60.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6.00 万元，比上年净增加 6.00 万元。
主要原因是:2023 年疫情，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22.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6 万元，下降 29.93%。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压减一般性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5.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共设置 3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374.85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福建省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3〕69 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3】70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福建省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3〕69 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3】70 号）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67.75		
	财政拨款：	1067.7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正常保障旅游标识牌维护、宣传推介补助、音乐产业与旅游演艺项目、促进文旅消费项目、营销活动补助项目、街头文化艺术、乡村戏台、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入闽游、文化产业特派员重点项目奖励、舞台艺术和美术精品工程等、龙岩市非遗代表性项目及传承人补助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遗传承人补助成本	≤28.8 万元
			乡村戏台补助成本	≤5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兑现及时率	≥80%
		数量指标	补助音乐产业与旅游	≥2 个

			演艺项目个数	
			维护旅游标识牌面数	≥278 面
			补助乡村戏台数	≥5 个
			举办宣传推介活动数	≥1 场
		质量指标	旅游标识牌维护保养验收合格率	=100%
			旅游公共服务设施项目验收合格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传承人群覆盖率	≥3%
			补助旅游公共服务设施项目个数	≥5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度	≥85%

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岩市推动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八条政策措施的通知（龙政办规【2022】10号）、龙岩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十部门关于印发龙岩市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二十条政策措施的通知（龙发改服务【2021】4号）、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题会议纪要（中共龙岩市委专题会议纪要【2016】22号）、岩委督办 2021 年 21 号—文物资金 500 万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岩市推动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八条政策措施的通知（龙政办规【2022】10号）、龙岩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十部门关于印发龙岩市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二十条政策措施的通知（龙发改服务【2021】4号）、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题会议纪要（中共龙岩市委专题会议纪要【2016】22号）、岩委督办 2021 年 21 号—文物资金 500 万等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896.10		
	财政拨款：	1896.1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更好地发挥文化旅游产业在全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中的龙头带动作用，推动我市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开展十大群众文化等为民办实事项目，提升现代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保障我市群众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数字电视政府网服务费投入成本	≤34 万元
			旅游投诉处理工作经费投入	≤10 万元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投入成本	≤40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鼓励全市 5 折以下开放的 A 级旅游景区复核家数	≥1 家
		数量指标	省级以上文保单位安全检查处数	≥153 处
			市旅游集散中心运营项目个数	≥1 个
			补助机场快线条数	≥7 条
			举办宣传营销活动场次	≥5 场
		质量指标	重点文物完好率	≥80%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总收入	≥530 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旅游投诉案件结案率	≥90%
			博物馆（纪念馆）社会教育活动覆盖面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75 分

文旅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 立项 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龙财教【2018】78 号关于核拨传习中心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经费的请示、《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闽委办发〔2015〕58 号）、福建省《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闽委办发〔2015〕8 号）、《福建省基本公共文化保障实施标准（2015-2020）》、国家文物局关于发布《国家一级博物馆运行评估指标》的通知（文物博发〔2017〕13 号）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龙财教【2018】78 号关于核拨传习中心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经费的请示、《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闽委办发〔2015〕58 号）、福建省《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闽委办发〔2015〕8 号）、《福建省基本公共文化保障实施标准（2015-2020）》、国家文物局关于发布《国家一级博物馆运行评估指标》的通知（文物博发〔2017〕13 号）等		
专项 资金 情况 （万 元）	资金总额：	411.00		
	财政拨款：	41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实施 期目 标	推动经济发展提速增效，加快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稳定闽西汉剧非遗演职员人才队伍，推动闽西汉剧传承与保护工作，保障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行，完成上级领导下达的演出任务；把一些有地方特色、文化特色、民族特色的文物策划设计成专题展览，补充基本陈列展览，丰富我馆的陈列内容；闽博临时展览及维护展厅经费；生态龙岩——全国中国画双年展；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主办的各类导向性社会文化艺术活动、组织群众文艺创作及举办各类展览，切实履行文化惠民的社会职能，为群众文化建设提供了公共平台，活跃和丰富了群众的文化生活，扩大免费开放的覆盖面和全民艺术普及的社会影响力。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生态龙岩——全国中国画双年展成本控制	≤100 万元

指标		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传习中心按期完成演出任务率	≥90%
		数量指标	传习中心全年完成演出场次	≥60 场
			艺术馆举办龙津大家唱等公益演出活动场次	≥70 次
			市博举办展览个数（场次）	≥10 个
			艺术馆参评作品件数	≥1000 件
			艺术馆征稿活动线上宣传点击量	≥1.5 万次
		质量指标	闽博展厅维修返工率	≤10%
			艺术馆项目完成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习中心文艺惠民演出观看及惠及人数	≥80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闽博参观人员满意度情况	≥85%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 名称	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编 码	402	
年度预算安 排（万元）	资金总额	8506.95		
	项目支出	4252.09		
	基本支出	4254.8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按照市委项目化推进工作落实机制要求，发挥红色、生态、客家文化优势，努力提供优秀文化产品和优质旅游产品，全力推动文化旅游和新闻出版广电高质量发展超越，助力建设闽西南生态型现代化城市，打造有温度的幸福龙岩。			
绩效目标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 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市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投入	≤400 万元

		标	旅游投诉处理工作经费投入	≤1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旅游标识牌维护保养验收及时率	≥80%
		数量指标	举办宣传营销活动场次	≥5 场
			补助机场快线条数	≤7 条
			补助乡村戏台数	≥5 个
			省级以上文保单位安全查处数	≥153 处
		质量指标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1%
			旅游公共服务设施项目验收合格率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总收入	≥400 亿元
			补助旅游公共服务设施项目个数	≥5 个
		社会效益指标	旅游投诉案件结案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75 分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8.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88 万元，降低 12.18%。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30.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6.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34.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9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